证券代码：601311　　证券简称：骆驼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6-028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第三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6 年 4 月 20 日，经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鉴于公司 2015 年度业绩未达到《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所规定的股权激励股份第三期解锁条件，同意对所有 76 名激励对象总计 324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简述

2012 年 7 月 2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2012 年 10 月 8 日，中国证监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反馈意见，2012 年 11 月 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2012 年 11 月 28 日，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计划向 79 名激励对象授予 1,116 万股限制性股票。

2012 年 11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事项的议案》，公司实际向 78 名激励对象授予 1,104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4.28 元/股，授予日为 2012 年 11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25 日完成股份登记手续。

2014 年 3 月 3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14 年 6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出的股权激励股票的议案》。公司激励对象程雪芹因辞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其所有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20,000 股被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4.28 元/股。

2014 年 5 月 3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股票符合解锁条件的议案》，公司第一期 382.2 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 2014 年 7 月 8 日上市流通。

2015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5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已授出的股权激励股票的议案》。公司激励对象程伟因辞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其所有未解锁的 78,000 股限制性股票被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3.925 元/股。

2015 年 6 月 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股票第二期解锁的议案》，公司第二期 378 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 2015 年 6 月 8 日上市流通。

2016年4月2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第三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所有7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达到解锁条件的第三期限制性股票，共计324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依据、数量、价格及程序

（一）回购注销的依据

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第四章 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内容”之“六、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和解锁安排”中规定的第三期限制性股票解锁的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为：以 2012 年净利润为基准，2015 年公司净利润比 2012 年增长不低于 95%；2015 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16%。“净利润”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根据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公司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长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均未达到《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三期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

因此，根据《激励计划》规定，该期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在第三个解锁期满后（2016 年 5 月 30 日始）由公司回购注销。

（二）回购数量

根据《激励计划》规定，第三期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为授予数量的 30%，故相应的各激励对象的回购数量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数量	本次回购股票数量	本次回购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1	张建华	骆驼特电总经理	60.00	18.00	0.021%
2	王洪艳	公司审计部经理	24.00	7.20	0.008%
3	彭　勃	骆驼销售国际业务部经理	24.00	7.20	0.008%
4	程　鹏	公司采购部经理	24.00	7.20	0.008%
5	张　颖	公司证券部经理	24.00	7.20	0.008%
6	席化雷	公司质保部经理	24.00	7.20	0.008%
7	孙光忠	骆驼襄阳质量部经理	24.00	7.20	0.008%
8	陈世海	骆驼塑胶总经理	24.00	7.20	0.008%
9	王军安	研究院工艺工程师	24.00	7.20	0.008%
10	刘世忠	研究院研发主任	24.00	7.20	0.008%
11	石润波	研究院研究室主任	24.00	7.20	0.008%
12	杨燕军	公司销售科长(市场)	12.00	3.60	0.004%
13	曹　勇	骆驼华南	12.00	3.60	0.004%
14	王树华	骆驼销售财务科长	12.00	3.60	0.004%
15	王成伟	骆驼华南	12.00	3.60	0.004%
16	刘　娟	研究院塑料工程师	12.00	3.60	0.004%
17	刘　俊	骆驼襄阳生产科科长	12.00	3.60	0.004%
18	李才群	骆驼襄阳行政人事科长	12.00	3.60	0.004%
19	林春红	骆驼襄阳财务科长	12.00	3.60	0.004%
20	郑玉华	骆驼襄阳设备科科长	12.00	3.60	0.004%
21	陈　琳	骆驼襄阳现场工艺科长	12.00	3.60	0.004%
22	闫德勇	骆驼襄阳检验科科长	12.00	3.60	0.004%
23	郭树演	骆驼华中检验科科长	12.00	3.60	0.004%
24	刘　莹	公司战略划规科科长	12.00	3.60	0.004%
25	叶立虎	骆驼销售配套科科长	12.00	3.60	0.004%
26	李鱼飞	骆驼塑胶生产科科长	12.00	3.60	0.004%

27	罗香湘	骆驼塑胶检验科科长	12.00	3.60	0.004%
28	鲁国军	骆驼塑胶设备科长	12.00	3.60	0.004%
29	姚家财	楚凯冶金财务科长	12.00	3.60	0.004%
30	刘　勇	研究院工艺室主任	12.00	3.60	0.004%
31	王　锐	公司供应商质量工程师	12.00	3.60	0.004%
32	皮黎明	骆驼襄阳车间主任	12.00	3.60	0.004%
33	郑志俊	骆驼华中车间主任	12.00	3.60	0.004%
34	龚　飞	骆驼襄阳车间主任	12.00	3.60	0.004%
35	郑大伟	骆驼襄阳车间主任	12.00	3.60	0.004%
36	阮佳飞	骆驼襄阳车间主任	12.00	3.60	0.004%
37	张　宇	骆驼华中车间主任	12.00	3.60	0.004%
38	唐光兵	骆驼襄阳车间主任	12.00	3.60	0.004%
39	邹　雄	研究院车间主任	12.00	3.60	0.004%
40	邓　凯	骆驼海峡车间主任	12.00	3.60	0.004%
41	童立山	骆驼塑胶生产部副经理	12.00	3.60	0.004%
42	肖　波	骆驼华南	12.00	3.60	0.004%
43	张洪君	骆驼襄阳车间副主任	12.00	3.60	0.004%
44	徐　钦	骆驼襄阳设备管理员	12.00	3.60	0.004%
45	巩启宏	骆驼襄阳车间副主任	12.00	3.60	0.004%
46	刘伟明	骆驼襄阳车间副主任	12.00	3.60	0.004%
47	赵少勇	骆驼襄阳车间副主任	12.00	3.60	0.004%
48	陈辉林	骆驼襄阳车间副主任	12.00	3.60	0.004%
49	陈小昊	研究院产品工程师	12.00	3.60	0.004%
50	王　亮	研究院动力研究室组长	12.00	3.60	0.004%
51	赵艳丽	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	12.00	3.60	0.004%
52	刘　琳	研究院锂电研发员	12.00	3.60	0.004%
53	吕循峰	研究院锂电售后工程师	12.00	3.60	0.004%
54	娄勇刚	研究院锂电研发员	12.00	3.60	0.004%
55	方　坤	研究院产品工程师	12.00	3.60	0.004%
56	韩巧丽	研究院产品工程师	12.00	3.60	0.004%
57	杨林超	研究院工艺工程师	12.00	3.60	0.004%
58	周定文	骆驼华南	12.00	3.60	0.004%
59	韩　磊	研究院工艺工程师	12.00	3.60	0.004%
60	沈　伟	研究院工艺工程师	12.00	3.60	0.004%
61	洪银龙	研究院工艺工程师	12.00	3.60	0.004%
62	鲁　松	研究院工艺工程师	12.00	3.60	0.004%
63	安可丽	骆驼销售储运科科长	12.00	3.60	0.004%
64	孔太云	公司IE工程师	12.00	3.60	0.004%
65	余维康	公司项目工程师	12.00	3.60	0.004%
66	刘秋生	骆驼襄阳模具工程师	12.00	3.60	0.004%
67	倪志林	骆驼襄阳电气工程师	12.00	3.60	0.004%
68	王群交	骆驼华中设备科副科长	12.00	3.60	0.004%
69	胡相君	骆驼襄阳设备管理员	12.00	3.60	0.004%

70	兰雄宾	骆驼华中工艺科科长	12.00	3.60	0.004%
71	魏安有	公司全环保科科长	12.00	3.60	0.004%
72	潘　晖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12.00	3.60	0.004%
73	李建华	研究院研发工程师	12.00	3.60	0.004%
74	夏月富	公司投资规划科科长	12.00	3.60	0.004%
75	彭月俊	骆驼襄阳财务科长	12.00	3.60	0.004%
76	王付勇	骆驼海峡设备科长	12.00	3.60	0.004%
合　计			1,080.00	324.00	0.380%

（三）回购价格

根据《激励计划》“第七章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二、回购注销或调整的原则”之规定：“（二）回购注销调整方法若限制性股票在授予后，公司发生送红股、送现金红利、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或缩股等事项，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其调整方式如下：

……

3、派息

P＝P0-V

其中：P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 为每股的派息额；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自公司本期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公司共派发了三次现金红利，其中：公司实施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7 元（含税）；公司实施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85 元（含税）；公司实施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 元（含税）。公司本期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4.28 元/股，故本次回购价格应调整为 3.825 元/股，回购总价款为人民币 12,393,000 元。

4、回购程序

2012 年 11 月 28 日，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其中“7、授权董事会决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

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补偿、继承和回购等事宜，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6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对所有 76 名激励对象总计 324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的股份变动情况

类 别	本次变动前（股）	本次变动数（股）	本次变动后（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	3,240,000	-3,240,00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848,395,750	0	848,395,750
股份总计	851,635,750	-3,240,000	848,395,750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 201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已全部回购注销完毕，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结束。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计 12,393,000 元，系公司自有资金。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回购注销第三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

“公司 2015 年度经营业绩未达到《<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所规定的第三期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同意公司根据《激励计划》中的有关规定，回购注销所有 76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第三期限制性股票共计 324 万股。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第三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2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3号》及公司《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

程序合法合规，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我们对此无异议，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第三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相关事宜发表法律意见如下：

“公司 2015 年度经营业绩未达到《<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所规定的第三期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同意公司根据《激励计划》中的有关规定，回购注销所有 76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第三期限制性股票共计 324 万股。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第三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2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3号》及公司《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我们对此无异议，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四）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4 月 22 日